

力合科技（湖南）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力合科技（湖南）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及会议议案，并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 9 楼会议室召开。

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的会议人数为 1 人，董事熊永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董事张广胜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力合科技（湖南）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由董事张广胜先生召集并主持，采用记名投票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按照《证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并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完成了 2022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工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公司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公司《2022 年度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4. 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与会董事听取了《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认为该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 2022 年度公司整体运作情况，管理层有效地执行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各项决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与 2023 年度预算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6.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拟以截至 2023 年 4 月 24 日的公司总股本 238,400,000 股扣除公司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股数 3,200,000 股的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股利人民币 1.5 元（含税）。若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预案公告日后至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新增股份上市、股权激励授予或归属、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事项导致公司股本发生变动，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其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与公司未来发展和成长性相匹配，董事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7. 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8.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9.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董事薪酬及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一、公司内部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领取薪酬；公司外部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 位非独立董事回避表决。

二、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每人每年 10 万元人民币(含税)，按月平均发放。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位独立董事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10.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实际工作绩效并结合公司经营业绩等因素综合评定薪酬。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联董事聂波先生、邹雄伟、侯亮、文立群先生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11. 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需要，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 50,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授信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各类保函、信用证、供应链融资等。此次授信为信用授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12. 审议通过《关于对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拟与湖南精微立控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分别向湖南力合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增资 1,904.00 万元、336.00 万元，共增资 2,240 万元。其中，2,000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24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金。增资后，力合检测的注册资本由 1,000.00 万元增加至 3,000.00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仍为力合检测控股股东，仍拥有对力合检测的控制权。共同增资方湖南精微立控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为持股公司 5% 以上股东左颂明先生控制的企业，本次增资构成关联交易。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事前认可及同意的独立意见。

13.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鉴于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执业经验丰富、职业素养良好的审计团队，且已经连续担任公司财务审计机构多年，合作关系良好，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 2023 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其年度审计费用，聘期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事前认可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14.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鉴于公司 2022 年 6 月 3 日披露了《2021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以公司现有总股本剔除已回购股份 3,200,000 股后的 235,2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5 元。根据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力合科技（湖南）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激励计划公告日至激励对象完成限制性股票归属登记前，公司有资本公积转增股

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缩股或派息等事项，应对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调整方法如下：

$$\text{派息 } P = P_0 - V$$

其中：P₀ 为调整前的授予价格；V 为每股的派息额；P 为调整后的授予价格。经派息调整后，P 仍须大于 1。

因此，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价格为：11.00-0.15=10.85 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15. 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根据《管理办法》、《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同意公司根据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并按照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 135 名激励对象办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归属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16. 《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未成就暨作废对应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激励计划》的规定，第二个归属期的业绩考核目标为以 2020 年营业收入（77,435.32 万元）为基数，2022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32%。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信审字[2023]第 4-00281 号审计报告，公司 2022 年度营业收入为 51,851.22 万元。

因此，公司未达激励计划规定的第二个归属期的业绩考核目标，归属条件未成就。根据《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135 名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即 2022

年度)当期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 160 万股限制性股票全部取消归属,并作废失效。

基于上述事实,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根据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未成就的情况,135 名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即 2022 年度)当期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 160 万股限制性股票需要全部取消归属,并作废失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17. 《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按照《证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并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完成了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工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8. 《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 2023 年 5 月 29 日下午 14:00 在湖南省长沙市高新区青山路 668 号力合科技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力合科技(湖南)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力合科技（湖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4日